

責任編輯：張旭婕

歷史空間

李隆基的「經典之戀」

張傑



李隆基

網上圖片

楊玉環

網上圖片

李隆基楊玉環的那場「愛之癡」全本，自打問世，已經轟轟烈烈傳唱了一千多年。說來令人浩歎啊，十幾個世紀以來，一首《長恨歌》，一部《長生殿》，一曲《貴妃醉酒》，從天關廟堂到市井坊間，從文人筆下到草民舌間，從眉頭心頭到靈魂深處，也不知唱倒了多少帝王將相，唱癡了多少文人墨客，又唱醉了多少公子王孫，唱瘋了幾多少男女！至於搭幫唱紅唱紫的梨園班頭，舞台新秀更是不知凡幾！「衣帶漸寬終不悔」，事到如今，還是那麼癡心不改，意猶未盡。這不，最時尚的玩意——電視劇也吹吹打打，粉墨登場了！

這奇觀讓人至少可以窺見兩點：一是如此之永垂不朽，在國人戀愛史上稱之為「超級經典」，應該說沒有一點問題。二是還要矢志不渝，世世代代接着唱將下去，也是沒有一點疑問的。

然而，李隆基的這場超級「經典之戀」，是不是真的值得如此癡心狂捧，卻是一點疑問的。

首先，它是一場什麼樣的超級之戀？其次，它又經典在何處？

眾所周知，李楊本是翁媳。一個時年52歲，已經當了25年皇帝的公公，竟然在死了寵妃之後，親視起自己不足20歲的兒媳來，並最終動用皇權將其佔為己有。這便是最基本的事實。

如果說這也能算個「超級」的話，那麼這「級」是不是超得有點太損，太缺德，以至太禽獸了點？

誰都知道，人之所以和禽獸有區別，除了會語言、會製造工具外，還有一個標誌：倫理。子曰：「非禮勿視，非禮勿聽，非禮勿言，非禮勿動。」大唐以「禮」治國，皇帝自己卻違背人教誨，悍然越過做人底線，墮落為亂倫禽獸。如此一個臭烘烘的「大惡」（語出趙與時《資治通鑑》），靈魂醜態，圖謀可恥，行徑醜惡，手段卑劣……無論從哪個角度看，它都無一處不流膿。實在搞不懂，李隆基這「戀」，究竟有什麼值得大唱特唱的？

有人開脫說，「普天之下莫非王土，率土之濱莫非王臣」，天下女人都是他的，扯什麼亂倫不亂倫？那麼好，既如此，李隆基又為什麼要要花招，

授意楊玉環去「出家」，將他祖上那套「涅槃」把戲故伎重演呢？這不明明跟李治當年把乃父的女人武媚娘收房一樣，做賊心虛嗎？由此可見，李隆基內心也是不敢「莫非」的，至少，他沒有那麼理直氣壯！還有，既是「莫非」，那麼他的母親，他的姑姑，他的姐妹，他的女兒，他李氏一門所有女性，也都是他的女人了？顯然，「莫非」難以自圓其說，不過一無稽之談！

又有人辯稱，「三千寵愛在一身」，你看，一個以帝王之尊的男人，能夠專情於一個女子，難道還不夠偉大嗎？這就更可笑了。個中荒謬邏輯不去推理了，這裡只說一點：既然亂倫都不算個甚，何不乾脆專情於他的姐妹、女兒去？如此一來，空前絕後，他李隆基豈不偉大更加嗎！不需要多說，所謂「專情」云云，若非刻意傳粉，安能有此一「理」？

還有更離奇的。有人洋為中用，將其美化為中國的羅密歐與朱麗葉。這就不僅僅是可笑了，更有無知的可悲，阿諛的可鄙，挾洋的可憎！

如果說李隆基這一「戀」真有什麼「超級」的話，那就是動用皇權，玩弄騙術、褻瀆宗教、墮落亂倫，外加臭名昭著。如此而已，豈有它哉！

至於「經典」者也，除了過莫大焉，還能找到什麼呢？

這一「戀」，心智迷失，精神頹廢。

「春宵苦短日高起，從此君王不早朝」。一個原本尚有些作為的老皇帝，竟因荒淫迷失了心智，既不能，也不願正視承平假象掩蓋下早已外強中乾、危機四伏的「盛世」，以為天下太平，可以高枕無憂，政務軍務，統統讓路於「房務」，悠悠萬事，皆不及床上那點破事。魂都丟在銷金帳裡，心思只在美色消費上。思想沉淪，精神頹廢，「經典」乎？

這一「戀」，加劇混亂，朝政愈非。李隆基上台之初，在「救時宰相」姚崇及開元名相宋璟等人的竭力輔助下，一改武則天後的混亂局面，朝政出現了清明氣象。但二十多年後（開元中後期）起用口蜜腹劍的李林甫，開始權奸當道。在朝綱已亂的情勢下，因了這一「戀」，又增添了一股雞犬升天的「楊黨」勢力。

「姊妹弟兄皆列士」，這個暴發的「貴妃幫」權傾朝野，氣焰熏天，連李林甫的幫兇如酷吏吉溫（李林甫死黨京兆尹蕭靈的法曹參軍）都改換門庭，投到伊人門下。李林甫搞陰謀製造政治性大

案，排斥異己，打擊政敵，阻梗人才，而「貴妃幫」則干預朝政，賣官鬻爵，中傷陷害，加劇朝政混亂。其中，危害最烈，引起社會極大不滿的，便是一手遮天，無人能比的宰相楊國忠。此人乃楊玉環堂兄，原名楊釗，不過一市井痞皮，隨楊玉環入宮陪侍，因在宮中算賭賬又快又準，被李隆基步步提拔，直至身到「鳳凰池」。朝中混亂，朝政日非，令楊國忠都膽戰心驚，他曾對門客說：「我家原本貧寒，因為內寵暴發，將來還不知會怎麼樣呢！」（《話說中國》之《大唐氣象》265頁）

這一「戀」，窮奢極欲，民不聊生。

因了這一「戀」，唐室奢靡之風愈熾。李隆基不顧連年征戰百姓窮困，國力透支，在驪山腳下大興土

木，環山列宮殿，治湯井為池，供其尋歡作樂；日日笙歌，夜夜飲宴，公款大吃大喝，揮霍無度；聽任大臣巴結貴妃，投其所好，爭獻奇珍異寶，美味佳餚；為了討貴妃歡心，李隆基竟常設一支七百多人的服裝師隊伍，專為楊玉環做衣服；為了讓她吃上偏好的荔枝，李隆基還下令開闢了從嶺南到長安的幾千里貢道，「一騎紅塵妃子笑，無人知是荔枝來」……宮廷裡窮奢極欲，社會上卻民不聊生，「朱門酒肉臭，路有凍死骨」，詩人的悲憤，便是當時「大唐」的寫照。

這一「戀」，王朝為之江河日下，帝國陸沉不可逆轉。

玄宗時期土地兼併空前盛行，使得政府已無田可授，用今天的話說，政府的「土地紅線」名存實亡，「均田制」成為一紙空文，農民大量逃亡，稅收急劇減少，而朝廷卻因這一「戀」花費劇增，國庫入不敷出；政府為彌補虧空橫徵暴斂，導致百姓怨怒日甚；朝廷的腐敗還影響到了軍隊，戰鬥力被大大削弱；王師弱不禁風，但在玄宗好戰思想的影響下，為博取名，將領們往往有意製造事端來尋求開戰理由……政治腐敗，官場醜態，風氣敗壞，民怨鼎沸，讓王朝盡顯敗相，正所謂「內亂已經上來了」。唐帝國在瀟瑟秋風中面臨江河日下，陸沉已不可避免。

終於，這一「戀」，「漁陽鼙鼓動地來」！

終於，這一「戀」，皇帝「蒙塵」，穆稷爆發，馬嵬兵變，妃黨伏誅！

歷史早已定格在那一瞬間，一切皆已塵埃落定，是非曲直，一目瞭然，沒有懸疑，沒有霧花，沒有假象，更沒有需要撥亂反正的。

一個無可爭辯、從根子上就應堅決予以否定的「愛情」，非但沒有痛遭撻伐，卻匪夷所思地被歷代沒完沒了地歌頌。如此咄咄怪事，想來委實啼笑皆非，不得不動問一聲：我們不是講究道德文章的禮儀之邦嗎？我們不是有着五千年的文明史嗎？禮儀之邦的道德取向何在？文明古國的情操追求又何在？倘若真如某些人言，李楊的亂倫是什麼中國的羅密歐與朱麗葉的話，一旦傳到友邦，被人家弄明真相，那些友好的，疑感的，不友好甚至惡毒的，會怎麼看待我們這個民族？人家會不會問，看你們如此青睞，如此起勁，如此讚美，莫非唐大叔都好這一口？這當然是客氣的。至於那嘴噴的，罵咱身世不清，來路不明，我們該掌誰的嘴？嗚呼，李楊的「愛之癡」頌歌，可以休矣！

亦有可閱 有選擇的閱讀

暑假將至，不少人在BBS上發帖，請廣大網友推薦一批好書，作為孩子暑期內的閱讀書目——家長們要求網友推薦的書，數量一定要足夠孩子讀一個假期，說是盡量可能的讓孩子學到更多的東西。

實際上，這是一個不折不扣的誤區。讀書之法，惟有瀏覽和精讀兩種。瀏覽是為了擴大知識面而進行廣泛閱讀，無須過分研求。精讀則是通讀細閱，探索體會書中的涵意，由此獲得學問上的長進。也就是說，要想真正地學到東西，並不在於讀書的數量多少，而是看以怎樣的心態讀書。

明代理學家胡居仁說：「讀書雖多，若不精熟，不若少而精熟。書雖精熟，又要實體會，方有得。」提倡讀書應當少而精，把書讀通讀透，有了自己獨到的心得體會，如此方能有所收穫。這並不是否定略讀瀏覽的作用，而是說讀書要明確的計劃，即使是為了擴大知識面的略讀，也應當選材，作有系統的閱讀。

明代的時候，朝廷以八股取士，許多士人除了會八股文，不再具備別的知識。後來時風變異，士人們為了獲得學問廣博的名聲，以謀求仕進，也知道要瀏覽涉獵，博覽群書。但是，明代的士人略讀博覽，只求略懂皮毛，乃是在細枝末節上下功夫，並不明瞭書中義理，包括「五經」和諸子所著的書籍，也只是選取其中的一些片段背誦下來，稱為「蠹測」。略讀史書，則是把一些零碎的史事拼湊起來，稱為「策套」。

這種只是粗觀大意、不求甚解的略讀，並不能帶來實際的幫助。明代文學家，被譽為「明代三大才子」之一的楊慎，在談及這種讀書方式時，也是感慨頗多。他說，「蠹測」和「策套」的士人，有把漢朝人當作唐朝人的，也有把唐代的事當成了宋代的事；有把同一個人分成兩個不同的人，也有把不同的兩件事合為一事的。楊慎舉例說，他曾經看到有考官發布一篇作為範例的錄用文章，裡面引用的「制氏論樂」，本來是指漢代的樂官「制氏」，竟然被理解成了辭官退休的「致仕」。還有士人的考卷，引用《漢書·律歷志》中的「先其算命」，結果寫成了「先算其命」，兩者的意思相去甚遠。楊慎最後說，這種以訛傳訛、錯誤百出的讀書方式，就像一個明白人與盲人交談，雙方根本就難以談到同一個點子上。

讀書若是一味求多，不能真正地研透幾本好書，就像四處漫溢的水流，沒有河渠的引導，難以匯成江河，最後不過是氾濫無歸，起不到根本性的作用。反之，讀書若是一味固守，皓首窮經，沒有瀏覽涉獵、藉采奇異而獲得的其它知識，也不過是尋章摘句的小儒而已。所以說，讀書應當有明確的計劃，最好是依着自己的興趣或需要，逐步去擴大知識的圈子，如此方為正途。



讓孩子有選擇的閱讀。網上圖片

人文世相

意大利作家莫拉維亞寫過一個故事。他講到，有花心的男人盯上了一個女子。這女人渾身上下散發出魅力，讓他動了心。於是，魂不守舍的傢伙於是開始了尾隨的遊戲，他一直跟到對方家門口才放棄。

在轉身的那一刻，男人發現，自己此時站在自家的門口。他尾隨的，竟是自己的妻子。一個男人，在不同的時間和空間裡，被同一個女人征服兩次。這事兒，非常耐人尋味。

我看到這故事，是在余華的微博裡。它引發了很多人有感。有人舉證說，不僅莫拉維亞，古羅馬的馬爾埃希也發現了這個問題。他寫道，「她是你的妻子時你討厭她，她成了另外一個人的妻子時為何又叫你喜歡。」或許印證了國人的一個觀點：孩子總是自己的好，老婆總是別人的好。原因嘛，不外乎孩子屬於私產，老婆則是登徒子獵殺的對象。對於時刻在魚紅邊不斷轉悠的貓兒而言，偷吃別人的蛋糕，內心總是快樂的。但，莫拉維亞的故事，講的似乎不是這個意思。西諺云：不能在一個地方絆倒兩次。言外之意，絆倒了，就是笨蛋。但，感情這事兒似

乎要複雜得多。一個人喜歡另外一個人，是有原因的。畢竟，這世界上沒有無緣無故的愛，也沒有無緣無故的恨。我的一個朋友，早年抱得美人歸，小日子過得幸福美滿。不幸的是，妻子後來生了一子，這男人久久不願意再娶。再後來找了一個，大家發現，新夫人無論身材還是神態，都頗像其前妻。男人兩情相悅，最終組成家庭，柴米油鹽醬醋茶就佔據了主要位置。原本尋死覓活的一對兒，就會很現實地設想起未來的幸福生活：如何換房子，買什麼樣的車。甚至包括，如何在事業上佔有一席之地。浪漫，慢慢就退居次要的地位了。又，如果雙方財力不是非常雄厚，又不能啃老。那麼，面對餬口的壓力，兩個年輕人是很難輕鬆的。莫泊桑的《項鍊》裡，馬蒂爾德是多麼富有情調和心高氣傲的女人！就因為為千萬法郎，消耗了十年的青春，當真相被揭穿，昔日風情萬種的小女子，已經是隻手指關節粗大、皮膚粗糙的婦人了。男人漠視妻子的美麗，或許還因為審美的疲勞。就像吃飯，整天吃美味珍饈，也會倦怠。當很多年後，你已經厭倦了俗套的生活，於是決定偷偷改變一下自己。在路上，你不斷告誡自己，無論如何不能重走俗氣的老路。但，最後，你發現自己的選擇依然故我。這，究竟如何是好？

豆棚閒話

避免大面積淪陷

當一個社會的腐敗程度非常嚴重時，世人便常用「貪腐遍地」、「無官不貪」等字詞來形容。這類概括性極強的詞句，常常被指責為以偏概全，沒有科學區分主流和支流。實際上，這類詞句，不在於嚴謹判斷，而在於發洩不滿情緒。哪一個社會都不能一概而論，即使政治制度完全一樣的封建王朝，因為執政者不同，治理貪污腐敗的措施有異，結果也便大不相同。

比如，雍正皇帝做一把手時，清朝實行「完贖不准減等」。也就是，貪污的金錢，該砍頭依舊砍頭。嘉慶即位，政策又有變化，完贖不僅可以減等發落，而且即使「三年限外不完」，死罪犯犯只要在監獄裡呆一輩子就可以了。

然而，這種種差異，僅僅造成貪腐程度不同，不能從根本上遏制貪污腐化的擴張。歷史上，不管哪個朝代，反貪的路數基本是一樣的：狠抓思想道德，設置監察人員，青睞嚴刑峻法。這些招數，施用起來，是會起作用的，否則不會用了又用。不過，效果並沒有人們預想的那麼好，否則一些非常淺顯的道理，沒必要一代又一代重複，一年又一年的講述。

就說道德吧，中國講了幾千年，不僅位居九五的人重視，每個與烏紗帽沾邊的人都年年講，月月講；道德真正高尚的人講，行為醜態，蠅營苟苟的人也講。順治帝執掌清朝大權的時候，曾對貪官之多的現狀大發感慨。大臣說，那些貪官沒有做官的時候，也知道不該做貪官，可一旦做上官，就見利忘義、利

李恩柱

那時社會絕對是一種聲音，絕對安靜。在鐵桶一般的社會裡，官僚集團卻上演一齣又一齣腐敗大戲，難道僅僅是因為道德不堅定嗎？高官有那麼好的政治經濟條件，為什麼還不堅定？國泰系刑部官員出身，熟知國法，官至封疆大吏，俸祿也相當豐厚，但仍婪索不已，究竟是何種原因？提倡道德的乾隆皇帝，任命的大員卻乖戾刻薄，意氣凌人。山東巡撫國泰性情恣睢，對屬員任性吹求，輕喜易怒，藩司於易簡也要向他長跪回話；浙江巡撫富勒渾剛復自用，暴戾乖張；閩浙總督伍拉納躁急苛刻。道德究竟為何物？

一個社會，存在亂象，不在於輿論不一律，不在於老百姓維護自己的利益，而是專制皇權使政治、經濟、文化變得畸形。皇權之下，官員僅僅滿足於自肥，視民眾如無物。

素常我們說，封建的皇權統治必然導致腐敗墮落。至於為什麼「必然」，人們懶得去說。

實際上，專制統治者不是皇帝一個人，而是整個官僚集團，社會上的規則都是權力集團制定的，只不過皇帝居於金字塔的最上層而已。在專制社會，一個鎮長就是一個土皇帝，社會有數不清的土皇帝，他們的話就是法律、道德、監督等等，只是他們掌中玩物，你說監督之類還能起什麼作用？專制皇權統治一方面努力禁錮人的聲音，一方面偷懶，不去開拓新思路謀求發展，而寧願拿出大精力論述自己招數如何好，他人的思路怎樣要不得。

世上沒有貪官的社會永不會有，但大面積貪腐的景象卻可以避免。招數就是不要妄自尊大，裹足不前，而要不學無術和創新，承認失誤，彌補疏漏。無論經濟發展多麼迅速，成果落入王寶聖之流、國泰之輩腰包裡，國泰哪裡穩固？說白了，專制才是造成大面積貪腐的禍首，國泰們才是侵蝕大清江山的蛀蟲。（識貪·之八）